东莞市东城街道祠下工业区一路42515平方地块土壤污染识别调查项目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东莞市东城街道祠下工业区一路42515平方地块土壤污染识别调查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东莞市东城规划管理所
3	中介服务名称	东莞市东城街道祠下工业区一路42515平方地块土壤污染识别调查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环境检测，每个地块的调查工作，必须由具备资质认定标志（CMA）的监测单位完成。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发、共享的发展理念，围绕“三个定位、两个率先”总体目标，以改善土壤环境质量为核心，全面落实我市《土十条》的各项要求；以保障人居环境安全和镇区创新发展为出发点，在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风险管控的基础上，保障各项重点项目供地效率，为人民生活、企业发展提供优质用地，防范土壤污染风险 2.对东莞市东城街道祠下工业区一路42515

		平方地块项目按照东莞市土壤检测有关规定要求，开展土壤污染识别工作，包含收集资料、人员访谈、现场踏勘、设备检测、土壤检验检测（按规定设置土壤采样检测点）、人工采样、测试等，出具《污染识别报告》（提交地块污染识别报告两份（含电子版），上报给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审核，并取得审批批复和备案函件。项目工作完成后，中标人要为采购人提供不少于1年售后服务。售后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为采购人提供所有材料的正式纸质文件和电子档文件。②无偿为采购人提供咨询服务和按采购人要求派工作人员参加相关会议。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60个自然日内完成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 3.计价标准：按照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60个自然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按国家及相关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10	结算方式	1.服务期满并取得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后的10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费用
11	违约责任	按合同双方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按合同双方约定
13	备注	无